

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星期三）下午在中山市东区中山四路88号尚峰金融商务中心5座18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2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庄文瑀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投票表决，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刁学军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经总经理刘玉明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王鹿浔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聘任朱伟源先生为副总经理，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

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